

成立推動誠信經營小組

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冠西電子已於 104 年 5 月業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分別於 108 年 4 月 10 日及 110 年 11 月 11 日修訂相關內容，以誠信正直為基礎之政策，期許並要求冠西成員包括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政策。

本公司由行政管理處擔任「推動誠信經營工作小組」之專責單位，並由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該專職單位排定每年 11 月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本年度排定 112 / 11 / 10 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誠信經營執行情形--112 年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是 | 否 | | 摘要說明 |
|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 | | | |
|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 | | (一) 本公司業經民國104年05月12日、108年4月10日及110年11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及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 (一) 無重大差異。 |
|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 | | (二)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中已包含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明定作業程序、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 (二) 無重大差異。 |
|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 | √ | | (三)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 | (三) 無重大差異。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摘要說明 | |
| 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為指南」，已將防範措施明定在內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 V | | <p>(一) 本公司針對有商業往來之廠商，如供應商、承包商或其他合作者，要求其與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配合遵守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以廉潔正直原則自律。本公司因商業活動對外簽訂之契約，均訂定誠信行為條款。對於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本公司得將其降等、停權或於合格供應商名單中剔除。</p> <p>(二)</p> <p>(1) 本公司由行政管理處擔任「推動誠信經營工作小組」之專責單位，並由行政管理處李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該專職單位已於112 / 11 / 10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2) 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12年相關執行情形如下：</p> <p>1.法遵宣導： 由行政管理處推動全體董事/員工之宣導教育，彙整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重要規範，向董事/員工宣導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p> <p>2.定期檢核 每年透過各單位每年自行查核及法令遵循自行評估，達到有效控管並落實執行，並由稽核單位獨立稽核，確保整體機制之運作，共同管理與預防不誠信行為之產生。<u>截至112年9月底止無發生貪腐情事及反競爭行為。</u></p> <p>3.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護 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具體檢舉制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指派總經理室為檢舉受理專責單位，受理同仁涉有</p> | <p>(一) 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摘要說明 | |
|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 | | 不誠信行為之檢舉，檢舉情事若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將陳報至獨立董事，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均確實保密，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截至112年9月底止外部檢舉案件0件。 | (三) 無重大差異。 |
|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 | | (三) 為避免導致公司權益損害，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皆訂有迴避利益衝突之相關政策。針對有商業往來之廠商，亦要求其與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配合遵守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不會從事任何違法之商業行為及不會向本公司同仁提供不當利益或賄賂。本公司在公司內部網站設置舉報系統，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 (四) 為建立有效之會計及內控制度，本公司全面推行作業電腦化，將各管理機能由電腦相互串連，層層勾稽，執行異常管理。 | (四) 無重大差異。 |
|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 (五) 公司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情形： 本公司(不含子公司)截至112年9月底止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安全衛生訓練、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計 5人次，合計 15人時。 | (五) 無重大差異。 |
|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 | | |
|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 | | (一)(二)本公司在公司內部網站設置舉報系統，接受任何不法或不道德情事之通報，並由獨立專責單位負責調查，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 (一)(二) 無重大差異。 |
|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 | √ | | | |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是 | 否 | 摘要說明 | |
| 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V | | (三) 本公司絕不容忍舉發人受到任何威脅與報復。如果舉發人希望以匿名方式處理，公司在調查過程中將會以匿名方式來取代原舉發者姓名。 | (三) 無重大差異。 |
|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V | | 本公司業經民國104年05月12日、108年4月10日及110年11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及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公司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情形：本公司截至112年9月底止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安全衛生訓練、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計5人次，合計15人時。 | 無重大差異。 |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 | | | |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差異。 | | | | |